

王叔岷著作集

中華書局

斟雉學

斟雉別錄

王叔岷 著



王叔岷著作集

斟雝學

(補訂本)

斟雝別錄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校讎學:補訂本;校讎別錄/王叔岷撰. —北京:中華書局,
2007. 6

(王叔岷著作集)

ISBN 978 - 7 - 101 - 05524 - 5

I . ①校……②校… II . 王… III . 校勘學
IV . G256. 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7)第 030981 號

《校讎學》(補訂本)原由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出版,現由該
所授權中華書局印行大陸版。

圖字:01 - 2007 - 1817 號

《校讎別錄》原由華正書局出版,現授權中華書局印行大陸版。

圖字:01 - 2007 - 2728 號

責任編輯:徐真真

王叔岷著作集

校讎學(補訂本)校讎別錄

王叔岷 撰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700 × 1000 毫米 1/16 · 43¼ 印張 · 600 千字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 - 3000 冊 定價:86.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5524 - 5

王叔岷著

校讎別錄

斟讎學

補訂本

王叔岷著作集出版說明

王叔岷先生，號慕廬，一九一四年生，四川簡陽人。幼習詩書，及長，喜讀莊子、史記、陶淵明集，兼習古琴。一九三五年，就讀於四川大學中文系，一九四一年考入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師從傅斯年、湯用彤先生。後任職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一九四九年後，出任臺灣大學中文系副教授、教授。一九六三年後，先後任教於新加坡大學、臺灣大學、馬來西亞大學、新加坡南洋大學等校。一九八四年，自中研院史語所及臺灣大學中文系退休，仍擔任史語所兼任研究員及中國文哲所籌備處諮詢委員。

王叔岷先生治學，由斟讎入義理，兼好詞章，尤精研先秦諸子，遍校先秦漢晉群籍，撰有專書近三十種，論文二百餘篇，是海內外廣受推崇的斟讎名家。限於各種條件，王叔岷先生的著作在大陸已難於覓得。爲滿足學術界研究之急需，承蒙王叔岷先生及其女公子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王國瓊教授慨允，並得到中研院史語所、中國文哲所及華正書局、藝文印書館、大安出版社、世界書局等機構的大力支持，將王叔岷先生此前出版的重要學術成果授權中華書局以著作集的形式，整體推出。在此，謹向

王叔岷先生、王國瓊教授及上述各機構，表示誠摯的謝意。

王叔岷著作集所選擇使用的版本，根據初版日期，依次如左：

諸子斟證，世界書局，一九六四年四月初版。

斟讎學（補訂本），史語所專刊之三十七，一九五九年八月初版，一九九五年六月修訂一版。

劉子集證，史語所專刊之四十四，一九六一年八月初版，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再版。

陶淵明詩箋證稿，藝文印書館，一九七五年一月初版。

世說新語補正，藝文印書館，一九七五年九月初版。

文心雕龍綴補，藝文印書館，一九七五年九月初版。

顏氏家訓斟注，藝文印書館，一九七五年九月初版。

莊學管窺，藝文印書館，一九七八年三月初版。

慕廬演講稿，藝文印書館，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初版。

史記斟證（全十冊），史語所專刊之七十八，一九八三年十月初版。

校讎學別錄，華正書局，一九八七年五月初版。

莊子校詮（全三冊），史語所專刊之八十八，一九八八年三月初版，一九九四年二月再版。

慕廬雜著，華正書局，一九八八年三月初版。

古籍虛字廣義，華正書局，一九九〇年四月初版。

先秦道法思想講稿，文哲所中國文哲專刊之二，一九九二年五月初版。

鍾嶸詩品箋證稿，文哲所中國文哲專刊之一，一九九四年三月初版。

列仙傳校箋，文哲所中國文哲專刊之七，一九九五年四月初版。

左傳考校，文哲所中國文哲專刊之十四，一九九八年四月初版。

慕廬雜稿，大安出版社，二〇〇一年二月初版。

共計十九種三十冊。自一九六四年諸子斟證出版，至二〇〇一年慕廬雜稿問世，時隔近四十年，各書體例不一，標點各異，本次結集，除王叔岷先生親筆校改之處，明顯因排版導致的衍、誤、錯字及紀年、標綫不清之處，予以必要的改正外，其餘基本保持原貌。

爲便於讀者使用，在徵得王叔岷先生同意後，將慕廬雜著、慕廬演講稿、慕廬雜稿、世說新語補正、文心雕龍綴補、顏氏家訓斟注彙編成慕廬論學集，油印本呂氏春秋校補亦予以收錄，彙編後的慕廬論學集擬分二冊。

另外，原莊子校詮的附錄部分、諸子斟證附錄淮南子與莊子、先秦道法思想講稿附錄黃老考，歸入莊學管窺；劉子集證原版以雙行夾注排版，爲便於閱讀，改爲單行，標點按通行規範重新標加，不加專名綫。華正書局一九九三年十二月曾出版王叔岷先生的回憶錄慕廬憶往，此次不

收入著作集中，將單行出版。原慕廬雜稿所收傅斯年先生百歲誕辰紀念恭述所憶、整理先君耀卿公遺稿記及其附錄王國瓊教授所撰淡泊名利之外，謹守規矩之中——我的父親王叔岷等三篇文章亦歸入慕廬憶往。

斟讎學（補訂本）

我與斟讎學（演講稿代序）

我是一個最重情感的人，「斟讎學」重在實事求是，是怎麼就是怎麼，絕不能加上一點情感的。一個最重情感的人，爲甚麼一生甘於從事沒有情感的學問，今天我談談「我與斟讎學」這個問題。

所謂「斟讎學」，簡單地說，就是訂正古書字句之學。概括地說，是恢復古書本來面目之學。本來面目，包括作者（是否）、書名（異同）、版本（早晚）、篇目（先後）、篇數（多少）、篇名（原貌）、字句（變異）、章節（竄亂）、篇第（分合）、散佚（包括殘缺）、真偽等。古書的本來面目能否完全恢復，恐怕很難。據我幾十年的經驗，幾乎

不可能。那麼《斟讎學》這門學問，還有甚麼值得研究的呢？當然也有應該研究的道理，這門學問畢竟是研究古書的基礎。不過，沒有興趣的不必勉強研究。《斟讎學》是沒有趣味的，如果說有點趣味，那只是無味之味而已。

我在四川大學中文系讀書時，同學間分兩派，即考據派與文學派，互相輕視。考據派譏諷文學派空疏，不踏實。文學派譏諷考據派呆板，無才情。我是屬於文學派的。當時有位傑出的向宗魯先生，他開講《校讎目錄學》，剛在編寫講義。我得到一點初步知識，但不重視這門學問。向先生最佩服清朝乾嘉時代的樸學大師王念孫。他說：「能趕上王念孫十分之一都了不起。」我不大相信。我將王念孫、引之父子的《讀書雜誌》、《廣雅疏證》、《經義述聞》、《經傳釋詞》等，隨便翻翻，自然得到一些校勘和訓釋古書的常識，但不太注意。向先生沒有談到校書的方法及態度等實際問題，這門課就結束了，講義亦未寫完，我亦未保存。

我十四五歲時，我的父親教我讀經書，我感到沈悶，就喜歡讀新鮮開朗的《莊子》，一直到四川大學畢業，一九四一年的秋天，我考進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當時文科研究所，附屬於「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避日本飛機轟炸，遷移到四川長江北岸南溪縣李莊鎮的栗峰（俗名板栗坳）。我第一次見到傅斯年先生，將我寫的詩文送給他看，向他請教，

他一面翻，一面跟我閒聊很久，他那廣博的學識，精闢的見解，風趣的態度，使我震驚而敬慕！那時傅先生才四十六七歲，頭髮就花白了！既而傅先生問我：「你準備研究甚麼書？」我說：「我喜歡讀《莊子》，將繼續研究《莊子》。」傅先生笑笑，就背誦《齊物論》最後一章：「昔者莊周夢爲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然覺，則遽遽然周也。不知周之夢爲胡蝶與？胡蝶之夢爲周與！周與胡蝶，則必有分矣。此之謂物化。」然後又笑笑。我驚奇傅先生也喜歡《莊子》，背得這麼熟。傅先生忽又嚴肅地說：「研究《莊子》，要從校勘、訓詁入手，才切實。你要把才子氣洗乾淨，下苦工，三年內不許發表文章。」我乍聽很不自在。勉強接受傅先生的教訓，初由愛好文學轉向考據，頗感枯燥乏味，既而參考前賢及近人研究《莊子》的成果，探討王念孫、引之父子校釋古書的方法，更收輯直接間接相關資料，漸漸領會到研究《莊子》，甚至研究一切古書，從校勘訓詁入手，是最切實的基礎工作。因此下三年苦工，在一九四四年八月二十日，用條舉方式，寫成《莊子校釋》一部六冊，約二十多萬字。那時我才滿二十八歲，這部書是我以校勘訓詁爲基礎第一次嘗試之作，自己摩挲，沒有老師指導。初寫期間，傅先生函請在北京大學教書之湯用彤（錫予）先生任岷之導師。那時北大與清華大學、南開大學合稱西南聯合大學，疏散在雲南昆明。我跟湯先生只通過一次信，向他請教，言及參考章太炎先生

《齊物論釋》，《齊物論釋》貫通道、釋，爲學術界所稱道，不料湯先生回信說：「參考章先生《齊物論釋》要小心，他在亂扯。」真使我驚心動魄！湯先生很謹慎，他不會隨便批評人的，何況是章太炎先生！然而湯先生才是真正下很多年苦工研究佛學及佛學史的。（著有《理學、佛學、玄學》、《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及《隋唐佛教史論稿》等書。湯先生在信中又跟我談到研究學問，只有痛下功夫！「痛下功夫」這四個字，影響我一生，我大致是辦到的。

我寫《莊子校釋》太年輕，實在不成熟，但大部分論斷是站得住的。錢穆先生研究《莊子》垂四十年，晚年住在徐復觀先生家，整理積稿，撰寫《莊子纂箋》，經傅斯年先生的推薦，參考我寫的《莊子校釋》，《莊子纂箋》中明引或暗用我的意見相當多，使我這個後輩感到高興和鼓勵。可說我這部不成熟的書，直到現在學術界仍在參考引用。爲了補救過去的疏失，我晚年才寫《莊子校詮》。《莊子校釋》是條舉式的，《莊子校詮》是錄全文，識解方面，自覺頗有進步，要更進步，就要靠後起之秀了。

一九四八年歲暮，追隨傅斯年先生到臺灣，傅先生任臺灣大學校長，大一國文規定教《孟子》與《史記》。中文系開課程會議時，傅先生也參加，要我在一年級教一班國文，高年級開《斟讎學》新課。當時初到臺灣，史語所暫住桃園楊梅鎮，書箱未開，除了自己

隨身帶的書外，沒有其他參考書，斟讎古書，清朝乾、嘉時雖盛極一時，但無一人寫過一本有系統的書，我怎麼教呢？傅先生說：「你已經下過多年苦工，應該可以教。一面教，一面應該更求進步。」傅先生這種鼓勵年輕學人的態度，很像從前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先生。四年前，北京大學紀念北大九十周年，出版《精神的魅力》這本書，送我一本，第一輯刊載梁漱溟先生《值得感念的歲月》一篇文章，梁先生述說他年輕時寫的《究元決疑論》，評論古今中外諸子百家，而獨推崇印度佛家思想，向蔡元培先生請教。蔡先生說：「我已經看過你在《東方雜誌》上發表的，很好。」就邀梁漱溟到北大教書，開講印度哲學。梁漱溟很惶恐，不敢承當。蔡先生說：「來北大，你不要以為是教別人的，你到北大當作來共同學習好了。」梁漱溟就這樣確定到北大教書。他說：「他給蔡先生看的這篇，如今看來，是東拉西扯的文章，蔡先生竟給與肯定。」傅斯年先生一生最崇敬蔡元培先生，最愛護年輕學人，他鼓勵我開《斟讎學》跟蔡先生鼓勵梁漱溟開印度哲學很相像。

爲了新開《斟讎學》，急忙寫信給在四川大學供職的同班好友邵澤民，要他把向宗魯先生所編未完稿《校讎目錄學》寄來參考，誰知未得回音，臺灣與大陸的音訊便斷絕了。不得已我日夜苦思，根據自己所寫的《莊子校釋》、《呂氏春秋校補》、《淮南子斟證》、《列子補正》幾部書，單篇如《孟子校補》等，還有些未整理的文章及筆記，及手邊僅有

的參考書，一面教，一面寫講義，草擬綱要，準備寫本《校讎學》。因「校讎」的本字應該作「斟」，《說文》：「斟，平斗斛量也。」「平」有「正」義，《國語·鄭語》：「平八索以成人。」韋昭《註》：「平，正也。」校讎古書，即是訂正古書，因此，我將《校讎學》定名為《斟讎學》。內容計分釋名、探原、示要、申難、方法、態度、通例，共七章。經八個月完成。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先在臺灣大學《文史哲學報》第三期發表《論校古書之方法及態度》一篇，一九五二年七月，又在《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廿三本下冊發表《校讎通例》一篇，雖然中外學者或轉載，或引用，僅是初稿，較簡略，《斟讎學》成書後，詳細得多。惟原有立說，尚有當修訂者，如原一三八頁後(2)籀文形近之誤，所舉《莊子》之例：

山木篇：

舜之將死，真泠禹曰。

釋文云：

真，司馬本作直。泠，音零。司馬云：「泠，曉也。謂以直通曉禹也。」泠，或作命，又作令。命猶教也。

王念孫雜志餘編，王引之云：

直當爲適，適，籀文乃字，隸書作迺。迺形似直，故訛爲直，又訛作眞。命與令古字通，作命、作令者是也。『迺令禹』者，『乃命禹』也。

案籀文乃字訛作直，又訛作眞，王說至塙。唐寫本、覆宋本泠並作命，是也。

此岷之舊說。錢穆先生《莊子纂箋》從王引之說。惟直與籀文迺形固相近，而直本有乃義，《史記》褚少孫補《龜策傳》：「神龜知吉凶，而骨直空枯。」又「竹外有節理，中直空虛。」（正義云：直，語發聲。）兩直字並猶乃也，與此直字同義。《莊子·田子方篇》：「文侯曰：吾所學者，眞土梗耳。」釋文本眞作直，直亦乃也。眞乃直之誤，猶此文直亦誤眞也。（直有乃義，岷之《古書虛字新義》有說。）此文直非籀文迺之誤，於例不當，不當舉王引之說。

原一九五頁後所舉《列子》之例：

列子力命篇：

東門吳曰：吾常無子，無子之時不憂，今子死，乃與嚮無子同，臣奚憂焉？

王重民校釋云：

「臣奚憂焉？」古府本臣作詎，疑本作「奚巨憂焉？」「奚巨」複語，讀者不達其義，遂以意移於奚字之上也。

案道藏白文本作詎，林希逸本作巨，云：「巨與詎同。」是也。「奚巨」誤爲「奚臣」，後人乃妄乙爲「臣奚」耳。管子形勢篇：「讎臣者可以遠舉，」墨子非攻下篇：「則此可謂不知利天下之臣務矣。」韓非子難四篇：「孫子雖有是二也，臣以亡？」諸臣字皆巨之誤。與此同例。

此岷之舊說。楊伯峻《列子集釋》從王重民說。今本《列子》出於魏、晉時，此文本於《戰國策》《秦策三》。《秦策》「臣奚憂焉」句同，無誤。古人對語多稱臣，《史記》《高祖本紀》：「呂公曰：臣少好相人。」集解引張晏曰：「古人相與語，多自稱臣，自卑下之道。若今人相與語，皆自稱僕。」弟子之於師，亦可稱臣。《淮南子》《道應篇》：「尹需學御三年，而無所得，私自痛苦。……師望而謂之曰：『吾非愛道於子也，恐子不可予也。……』尹需反走，北面再拜曰：『臣有幸，今夕固夢受之。』」此文「臣奚憂焉！」對相室者稱臣，固無誤。後人不解，乃改臣爲巨或詎，倒其文作「奚巨憂焉！」反以非爲是矣。

以上兩例，舊說不當，茲重加修訂，足見校書之不易。

至於《通例》，最初只擬定九十條，後增至一百二十二條，早已流傳於學術界。還可以增加兩條，補錄如次：

一、既倒且誤

劉子隨時篇：

曹明不製衣，知時不可也。

孫楷第校釋云：「呂氏春秋審分覽勿躬篇：『胡曹作衣』，淮南子修務篇云：『胡曹爲衣』。高注：『胡曹，黃帝臣也』。此曹明疑卽胡曹，傳寫誤倒，胡又譌爲明也。」案御覽六八九引世本亦云：「胡曹作衣」，並引宋衷注：「黃帝臣也。」又利害篇：

瘕疾填胃，而不敢鉹；蠃尾螫，而不敢斫。非好疾而愛毒，以鉹斫之患疾其螫也。

案「疾其螫」，「子彙本、百子本並作「甚疾螫」，是也。蓋由「甚疾」誤倒作「疾甚」，甚又誤爲其，則不可通矣。

此條補在原有通例「二六、既倒且脫」後。

二、依他篇加

論語雍也篇：

哀公問：「弟子孰爲好學？」孔子對曰：「有顏回者好學，……不幸短命死矣！今